
《供澳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 编制说明

《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

标准起草组

二〇二五年七月

《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为避免因交付环节操作不规范带来的安全风险，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管理和规范操作，以保障危险货物运输安全性和可靠性，特制定本团体标准《供澳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

本标准由珠海市南岐特种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提出，联合澳门红叶工业气体有限公司、新永鸿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合成贸易行、珠海鼎和质量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研究起草，本团体标准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标准化协会归口。

二、制定本标准的意义

压缩气瓶具有高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特性，道路运输中任何环节的操作失误，如装载固定不牢、野蛮卸载、暴晒撞击、混装禁忌气体等，都可能引发恶性事故，直接威胁运输人员、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及环境安全。亟须通过标准明确交付各环节的安全操作底线，从流程上切断事故诱因。

危险货物运输中的交付环节，涉及多主体紧密协同操作，包括运输企业、托运方、收货方以及相关监管机构等。交付时间窗口严格、作业空间受限等问题增加了操作的难度。该标准将给出明确且详尽的交付操作规程，规范交付前准备工作、交付中操作以及交付后确认记录的全套流程，将风险管控前置到“操作执行阶段”，为运输企业和从业人员提供清晰的指导，提升交付环节安全水平和运营效率。

综上所述，研究制定《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团体标准，一是保障全链条安全，降低交付环节的事故发生率，防范重特大事故。二是统一操作规范，明确责任边界，提高运输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三是推动企业规范化升级，将先进操作经验固化为统一准则，提升行业整体安全水平与专业度，从而促进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

三、名称和范围

本标准立项名称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交付操作》，根据征求意见情况，为提高标准针对性改名为《供澳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规定了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天气和路况信息反馈的反馈内容、信息等级、信息反馈、应急响应和反馈记录保存。

本文件适用于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天气和路况信息的反馈。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

制定《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团体标准主要遵循以下原则和依据：

（一）科学性原则

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编写本标准内容。同时，参考 GB/T 15624《服务标准化工作指南》及 GB/T 20000.1《标准化工作指南》等相关标准化文件资料，确保标准化工作符合客观规律和科学性原则。同时，本标准内容

的制定参考了国内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关标准，以保障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的具体操作要求全面、实际、可操作。

（二）先进性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立足当前珠海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实践基础，参考国内有关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成熟经验和先进做法，力争提出更具先进水平的操作要求。同时，将澳门特别行政区新出台法律《压缩气瓶运输指引》作为重要引用文件，强化规则衔接、机制对接。

（三）适用性原则

本标准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对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全流程进行规范，覆盖交接前、交接中、交接后三大环节的规范操作，力求使标准内容适合工作实际和服务需求，具有实际指导和引领价值。

五、标准主要研制过程

本标准的研制遵循标准制定相关要求，标准起草组成员通过多轮调研论证、框架研讨、意见征集等环节，形成了目前的《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送审稿。主要起草过程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1. 成立标准起草组。2025年3月初，起草组正式提出《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团体标准研制任务，并组织标准编制相关准备工作，就标准编制方案、标准方向与框架及内容分工等进行了讨论，正式启动标准编制工作，成立《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标准起草组，为标准研究制定提供了组织保障。

2. 确立标准框架。为了做好标准编制工作，标准起草组开展了大量资料收集工作，并对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地分析、比较和研究。2025 年 4 月 14 日，标准起草组召开工作会议，对标准编制思路、纲要、关键内容研究及工作计划分工等进行了研讨与明确，确立了初步的标准框架。

3. 形成标准草案。标准起草组专题研究标准方向、编写思路以及关键技术内容的确定，充分吸收各参与单位及专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以及外部标准成果、各城市的经验做法。经过反复推敲，逐渐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于 2025 年 4 月底形成标准草案。

4. 形成标准内部征求意见稿。标准起草组在完成标准工作组讨论稿的基础上，对标准进行了研读、修改，形成了标准内部征求意见稿。2025 年 5 月 15 日，通过珠海市道路运输协会向相关运输企业内部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不断完善标准内容。

5. 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2025 年 6 月 12 日，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带队前往珠海市粤隆运输有限公司召开标准专题研讨会议，对标准进行逐字逐句讨论，根据会议建议修改完善，形成了本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同步起草形成了标准编制说明。

六、标准主要内容

1. 标准主要结构

为确保压缩气瓶道路运输的规范交付，本标准按照“托运信息要求—交接前核对—交接中规范操作—交接后确认

记录”的逻辑进行编写，每一环节都有明确要求，避免因操作不统一导致的风险。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章节给出了本标准所引用的标准或法律法规。

3. 术语和定义

本章节给出了相关术语和定义。

4. 主要内容

4.1 托运信息要求

本章节主要明确了托运信息要求，应在外包装设置标志，并说明品名、数量、对人身和环境的危害、应急措施等情况。

4.2 交接前核对

本章节主要规定了交接前核对要求，核对货物名称、数量（含重量）、包装、标志标签等信息。

4.3 交接中规范操作

本章节主要规定了交接中规范操作要求，确保操作过程安全平稳。

4.4 交接后确认记录

本章节主要规定了交接后确认记录要求，应记录交接时间、地点、危险货物名称、数量等信息，以便后续追踪和管理。

七、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属于操作规程标准，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鼓励珠海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在实际业务中积极采用。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九、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十、采标情况。（包括采用国际标准的形式、主要内容以及与国际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无。

十一、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无冲突。目前本标准尚无强制性国家标准。

十二、宣贯及实施建议

标准发布后，计划对本标准内容进行宣贯培训，鼓励相关单位积极应用并做出反馈，并进一步加强对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使标准更好地发挥实效，亦为标准后续的修订完善奠定坚实基础。

十三、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压缩气瓶道路运输交付操作规程》

标准起草组

二〇二五年七月